

#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---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19〕1329号

## 关于同意南沙街鹿颈村（A）安置区安置号 111号李妹仔住宅规划条件核实的复函

李妹仔：

送来位于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鹿颈村（A）拆迁安置区安置号111号李妹仔住宅申请规划条件核实的资料收悉。经审查，答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位于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鹿颈村（A）拆迁安置区安置号111号李妹仔住宅1幢地上3层验收合格，建筑面积332.73平方米。

二、请凭本复函及附图、附件和有关资料申请房屋产权登记。

此复。

---

- 附件：1. 李妹仔住宅建筑竣工图 1 份
2. 李妹仔《规划验收测量记录册》1 份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（代章）

2019 年 8 月 6 日

---

抄送：南沙街道办事处。

---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19 年 8 月 6 日印发

---